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金庭柯家村“美丽村庄”及蛇头山、马家门前、疖里“康居村庄”
项目所在地	金庭镇
发包人名称	苏州市吴中区金庭镇衙角里村村民委员会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联系人及电话	马建平13626192588
合同价格	1945.03万元
开工日期	2015年09月01日
竣工日期	2016年12月19日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建造师)	蒋爱金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苏州市工程建设项目中标通知书



编号： 3205012015070103010101

中标单位：吴江市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中区金庭镇衙角里村民委员会 的 金庭柯家村“美丽村庄”及蛇头山、马家门前、瞳里“康居村庄”建设工程 的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工程招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 1、中标范围与内容：金庭柯家村“美丽村庄”及蛇头山、马家门前、瞳里“康居村庄”建设工程施工
- 2、中标价：1,945.033193万元； 标底价：2,256.469856 万元；
- 3、中标工期：122天
- 4、中标质量标准：合格
- 5、中标项目经理姓名、资质等级及资质证号：
蒋爱金 贰级 苏232111202339
- 6、其他联合体成员：无
- 7、备注：

监管部门备案章

备案经办人：

备案日期：2015-07-28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代理机构（公章）
(如有)

日期：2015-07-28



中标通知书需招标办经办人签字并加盖备案章

注：申报‘合同备案’、申报‘安监’的用户名为：建设单位企业用户名（默认是建设单位的“组织机构代码”），初始密码是：123456；申报‘施工许可’、‘质监’的用户名为：jsdw；密码为：2015072823440。申报安监系统用户名为：A8420146-9；密码为：123456。若项目存在分包，申报分包合同备案用户名为：A3011032058401；密码为：356642。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的 40%；竣工审计结束后付审计价 20%；审计报告期满一年再付 20%；余款自审计期满 2 年全部付清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发包人应在进度款支付证书签发后 14 天内完成支付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发包人在承包人发出要求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后 28 天内仍不支付的，承包人有权暂停施工竣工结算约定条款：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签认的竣工付款证书后 7 天支付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发包人应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最终结清申请单后 14 天内完成审批并向承包人颁发最终结清证书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发包人应在颁发最终结清证书后 28 天内完成支付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2015-8-25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八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四 份，承包人执 四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A8420146-9

地 址： 金庭镇甬里村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马建平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3826699-5

地 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市平望镇西塘街
干家弄 10 号

邮政编码： 215221

法定代表人： 吴卫忠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512-63382355

传 真： 0512-63668449

电子信箱： wjwuweirong@163.com

开户银行： 建行吴江市平望分理处

账 号： 32201997637059900000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5-08-25 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金庭镇衙前里村村委会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__。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__。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蒋爱金；

身份证号：320524197101023362；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__。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常驻现场。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无书面申请，未经发包人书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马建平；

身份证号：320524196201138410；

职 务：村长；

联系电话：13626192588；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__。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

2.4.2 提供施工条件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5-08-26

计划竣工日期: 2015-12-26

工期总日历天数: 122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玖佰肆拾伍万零叁佰叁拾壹元玖角叁分
(¥ 19450331.9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蒋爱金。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苏州市吴中区金庭镇衙前里村民委员会

承包人(全称): 吴江市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金庭柯家村“美丽村庄”及蛇头山、马家门前、噶里“康居村庄”建设工程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金庭柯家村“美丽村庄”及蛇头山、马家门前、噶里“康居村庄”建设工程。

2.工程地点: 金庭镇。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苏太经投【2015】17号。

4.资金来源: 80%由吴中区财政承担,10%由度假区财政承担,剩余资金由金庭镇财政承担。

5.工程内容: 详见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详见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正本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13—0201)

项目名称：金庭镇衙角里村柯家村“美丽村庄”及蛇头山、
马家门前、噶里“康居村庄”建设工程

发 包 人：苏州市吴中区金庭镇衙角里村村民委员会

承 包 人：吴江市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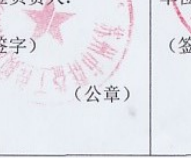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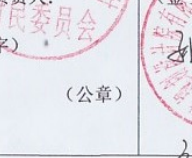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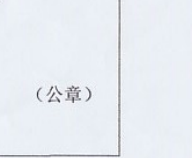
日 期：2015 年 8 月 25 日

苏 州 市 建 设 委 员 会 监 制

苏 州 市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局 监 制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金庭柯家村“美丽村庄”及蛇头山、马家门前、瞳里“康居村庄”建设工程 验收日期: 2016年12月19日

建设单位	苏州市吴中区金庭镇衙角里村村民委员会	监理单位	吴江科信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吴江市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苏州工业园区远见旅游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亿丰建设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苏州样式坊建筑园林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945.0331 万元	结构层次	框架	开工日期	2015.9.1	竣工日期	2015.12.26	质量等级	合格
验收意见	本工程各分项工程均符合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质量控制资料及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齐全、合格、观感质量好, 验收合格。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跟踪审计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相关单位	
技术负责人: 张爱金 法人代表: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曹福平 法人代表: (签字) 		工地代表: 吴学礼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工地代表: 张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参加人员: (签字) (公章) 	

张

承诺书

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在《苏州市建设工程投标人业绩管理系统》中提交了金庭柯家村“美丽村庄”及蛇头山、马家门前、瞳里康居村庄建设工程 (项目名称) 业绩信息。

现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提交的业绩信息及上传的所有附件都真实有效，如有弄虚作假等行为，自愿接受相关法律法规及《关于印发《苏州市国有投资建设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及相关政府采购失信惩戒办法（试行）》的通知》的处理。

承诺人：吴江市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